

县城管执法局：

根据 2022 年 10 月 21 日县委常委会会议和 2022 年 10 月 17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精神，同意你局《关于县城七号路（新力路至海利路）建设工程建设内容调整和实施方式等有关问题的请示》。

饶平

2022 年 10 月 21 日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

饶城综局请〔2022〕48 号

签发人：陈继雄

关于县城七号路（新力路至海利路）建设工程建设内容调整和实施方式等有关问题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根据饶府常纪〔2017〕5 号文精神，同意我局实施县城七号路（新力路至海利路）建设工程，项目计划总投资 3034 万元。近期，该项目纳入饶平县县城新型城镇化补短板强弱项建设项目中的县城河南片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我局结合相关路段交通流量实际情况及县城建设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路网结构布局，方便群众出行和休闲娱乐，拟对工程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同时因建设内容变化需对计划投资额作相应调整。现就实施该项目有关问题请示如下：

一、项目名称：县城七号路（新力路至海利路）建设工程

二、建设单位：饶平县凤江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建设地点：县城七号路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设计起点与新力路交叉，设计终点与海利路相交，路线全长 0.804km。

（一）调整前建设内容：项目起点是新力路，终点是海利路。该路段总长度 800 米，路面红线宽度 32 米。道路横断面布置：5m（人行道）+11m（机动车道）+11m（机动车道）+5m（人行道）。路面采用水泥混凝土，排水管道采用雨污分流，同时配套两侧绿化带及单臂 LED 路灯。

（二）调整后建设内容：项目起点是新力路，终点是海利路。该路段总长度 804 米，路面红线宽度 32 米。本工程采用的道路等级是城市次干道，设计速度为 40km/h，道路横断面布置：32m=2×3.5m（人行道）+2×11.5m（机动车道）+2m（绿化带）。路面采用防铺装 6cm+4cm 沥青路面。本工程为新建工程，项目主要工程设计内容是：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排水工程、排污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五、项目总投资

因建设内容变化，拟对投资规模进行相应调整。

（一）调整前计划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 3034 万元，其中建安费 2684 万元，各项前期费用 350 万元。

（二）调整后计划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 2899.27 万元，其中建安造价为 2245.43 万元，设计、预算费 87.21 万元，监理费

59.99 万元，勘察费 24.47 万元，预备费 214.76 万元、其他费用 267.41 万元。

六、实施方式：项目工程量清单及预算经县财政投资审核中心审核后，按程序进行公开招标，最终造价以县财政投资审核中心结算审定造价为准。建安工程在完成财审后视资金到位情况，另行报县政府同意上网招标。

七、涉及建安工程费报价及勘察、设计、监理等费用，按照《饶平县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饶府规〔2021〕1号）第十九条关于“在委托编制招标文件中建设工程报价区间不能低于 6%；设计、监理、咨询等技术服务费不能低于 20%，勘察费不能低于 30%”的规定执行。

八、资金支付方式：资金支付方式按 8:1:1 的比例支付，即工程进度款按实际完成工程量 80%支付，剩余 20%除质量保证金外在竣工验收结算后分两年等额支付。

九、项目所需资金除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外，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以上事项经县政府分管领导同意上报。

以上请示妥否，请予批复。

联系人：郭建光（联系方式：8860603）

饶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2 年 10 月 11 日

